

长丰宇桥生态科技园低碳能源综合利用项目（1#能源站）一期供能工程EPC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长丰宇桥生态科技园低碳能源综合利用项目（1#能源站）一期供能工程EPC总承包

项目编号:2022DFQGZ01882

招标（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8月22日

开标（采购）日期:2022年9月13日

长丰宇桥生态科技园低碳能源综合利用项目（1#能源站）一期供能工程EPC总承包中标候选人结果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人名称: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地址:济南市工业南路89号、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99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肆仟贰佰叁拾贰万陆仟柒佰柒拾捌元伍角壹分（¥42326778.51元）

计划工期:120个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备注说明:中标候选人信息表及评标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

主要中标或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长丰宇桥生态科技园低碳能源综合利用项目（1#能源站）一期供能工程EPC总承包

招标（采购）人名称: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大连路9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551-62226637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

项目负责人:陶国顺、张蕾蕾

联系电话:0551-65199559（17775259351）、65199558

公示期:2022年9月13日至2022年9月16日

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节假日休息）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异议材料递交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省招标集团大厦9楼法务办公室,联系电话:0551-62220155。

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有异议的,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书面形式向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督查处提出投诉,联系人:袁工,联系电话:0551-66223530;联系人:胡工,联系电话:0551-66223546【项目地点在合肥行政区域以外的项目:向项目所在地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二、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投标人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3日